

NO. 1

香港政制發展
 政制發展上未有定案，主要是由於中方的辦事方針與西方不同，西方往往是以憲法、原理、中方便是情、理、法，我並不想涉及有去的爭拗，但這就是A2(1)實際情況下已循序漸進的不同理解，是否基本法比較有彈性呢？

A2

有何何必強人所難呢？任何中方或港方不能遷就共識，一定有其弊端，可能港方人仕對中方信任不足，又或未能是所稱，或許，中方人仕不敢委以重任予港方人仕，恐其濫用。如是者，

第 頁

因事而變，順水推舟，更不是來得及。又例如今區才有普選立法議員，兼且錯漏百出，不知這樣狀況說下屆來一個特首普選，是否百上無一呢？

但也有一個重點，因基本法理及特首應由中方和港方負責所以由立法局選出再經中改府審批及解釋港方，中港增加的原因，如非這樣港民又會為沒有民主而氣憤。

A3

(1) 兼顧社會各階層的利益，整天在立法局談政制發展的政治框架又何來的時間兼顧社會各階

20x20=400

1
NO.

香港政制發展(續)
屬利益。目前主要市民失業是固若金湯，兼且
對社會不滿，貧富懸殊，對付赤字反而是高招
之選。

AS.

(2) 有利於資本主義經濟的發展，有政治穩定，
才有經濟的繁榮，有資本主義經濟的發展，
即有開創勞工市場、增加稅收和社會福利制
度等等。

學習情況包括了經濟、社會和政治在各方面
，經濟要有一個穩固的基礎，那麼在次權為子

原 則 概

影

第 頁

也顯得不慌不忙，不會像俄羅斯的慌張；社會
如果有一份不切實際或虛浮的假象，以為轉變
可以稍及晚之，大不過是延誤人員的體力吧；
至於政治體系，如或一貫所建議的任何體系也
不重身因為只是名稱吧，只要是一個愛國愛港
的人就可以了，其定義在於互相合作和互訪互
訪就是相了。

相亦漸迫又如何呢！這可能包含問卷分
析，對市民對於經濟、社會和政治的意見作
一比較，如果從於做就下見快，搬換器重也不

1
NO.

香港政治制度

是最佳方案因為除了領導人外，還有硬件，例如制度、架構、同事和下屬等條件，亦是考慮之列。而選舉制度漸趨成熟，政改、這兒和職是都有默契，就自然的也是下來，備也過程也早有跡象才能進行的。

81.

修改香港基本法附件一和附件二及本地法例為這是在通和立法程序，以政來說，附件一和二已有明文規定修改辦法，而本地立法只不過是以確立法律認可；以理來說，本地不可

原 則 第 八 條

香港是中國一部份，相連立法可確定其行政權力；至於在情，便是持首白中與不持否平民的事。

82

修改附件一和二的首條也時更換內容法一五五丁九條的程序，因為在修改草案：又由香港行政委員會研究並提出意見：和本法的任何修改，均不得同中華人民共和國對香港設定的基本方針政策相抵觸。均沒有在附件一和二出現，始終香港特區不得承認中央為首，持區政之，更有這大一小

B.3 NO. 1

香港政治發展

呢？

修改特首和立法會產生，在已詳細解釋，每個
 每個部門、官員、公務員和市民知道自己的
 職責、地位、權利和義務，就應在各階層盡
 一己之能，盡力維護社會穩定和繁榮。所以
 香港市民應有一套理念和認知自己的功能，
 如是看各階層都有其職位，並且履行他們的
 責任，這就是一個好的時態了。

第四屆是否沿用第三屆立法會的處理辦法，可

原稿紙



第頁

給予實際情況和循序漸進，即以第三屆的
 處理辦法、成效作一評量，除了在本方法上
 達成共識，亦要在質素和成效上達到指標。

2007年^初應是即以此，當然不包括2007
 年。

B.5